

檔 號：060204

保存年限：5

臺東縣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08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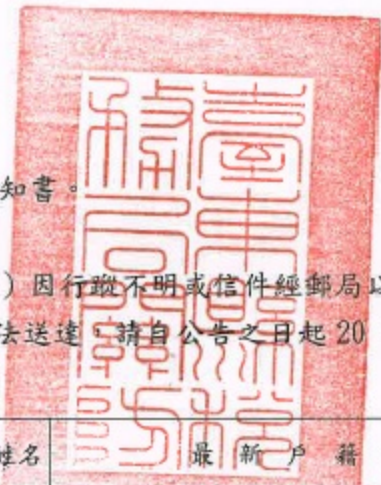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東稅牌字第 1121050142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及通知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 及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受退稅人盧克凡等 5 人（如下）因行蹤不明或信件經郵局以招領逾期退回，致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無法送達，請自公告之日起 20 日內逕向本局使用牌照稅科洽領。



序號	書類名稱	退稅支票號碼 (公文字號)	受款人姓名	最新戶籍地址
1	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	VA0070023	盧克凡	臺東縣臺東市豐谷里漢陽北路213巷21號
2	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	VA0070394	林冠宏	臺東縣綠島鄉南寮村南寮81號
3	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	VA0070399	黃恩倍	臺東縣蘭嶼鄉東清村東清60號
4	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	VA0070445	方廣美	臺東縣長濱鄉三間村真柄54之1號
5	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	VA0070439	李奇峰	臺東縣鹿野鄉瑞源村瑞景路二段69號